

关于开展首都高校师生服务“乡村振兴” 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充分发挥智力优势，深入乡村一线，助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根据《2022年北京教育系统“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主题教育活动工作方案》安排，市委教育工委、市教委将开展首都高校师生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计划，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2年6月至12月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市委教育工委、市教委

承办单位：北京市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中心

三、活动内容

1.文化乡村行动。利用乡村公共空间，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明乡风、良好家风，宣传乡村振兴方针政策，引导形成良好社会风气；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文化活动，提升乡村居民参与感，提振农民群众精气神；因地制宜、开发乡村文化IP，通过创作手工类、艺术类、文学类等文化作

品，全面展示独特民俗文化、乡土文化，激发村民自豪感、提升社会关注度，助力乡村振兴塑形铸魂。

2.科技乡村行动。发挥高校专业优势，针对乡村种植、养殖、加工、病虫害防治、农村物流、产品营销、电子商务等产业开展技术支持和人员培训，促进乡村产业升级、科技化水平提升；通过大数据、5G、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提升乡村管理智能化水平；利用网上平台、乡村公共空间等阵地完善科普宣传栏、科普文化墙等科普设施，助力乡村群众科学素养提升。

3.卫生乡村行动。组织医学类高校师生“送医进村”，开展义诊、体检等活动；与乡村卫生室、医疗站等建立帮扶对接，提供技术支持、咨询指导，提升乡村医疗水平；开展科学防疫、常见病预防、健康生活方式等讲座报告、科普宣传活动，助力乡村居民卫生水平提升。

4.法治乡村行动。开展普法宣传、法律咨询、矛盾纠纷化解等志愿服务和专业指导，助力乡村居民学法、知法、用法、守法、爱法，提升法律意识；针对乡村个案、积案、难案，积极提供法律援助、暖心帮扶；主动对接乡村政府和乡村企业、特色农业、乡村旅游等乡村振兴项目，提供法律顾问等专业帮扶，为乡村治理法治化体系建设助力赋能。

5.美丽乡村行动。通过专业帮扶、志愿服务等，开展乡村空间规划、环境治理、生态修复、污水处理、绿化美化等，助力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开展生态文明宣讲、垃圾分类科普等活动，提升乡村群众环保意识、打造宜居乡村。

6.其他。在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等各方面助力乡村发展的其他实践活动、科学调研、志愿服务等。

四、活动安排

1.组织启动阶段。6月初，面向全市高校发布通知、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高校组建队伍、与服务对象建立初步对接，报送相关材料，每所高校不超过3支队伍；6月下旬，组织专家评选，最终组建若干支京内外服务团队。

2.具体实施阶段。7月至8月，各服务团队按照项目计划书，积极开展实践活动。各高校要与服务团队建立全程联系机制，开展过程管理、安全督导、成果收集和宣传报道。

3.总结评选阶段。9月至10月，开展首都高校师生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计划项目总结，各服务团队提交工作成果(包括活动总结、调研报告、视频、图片等)，由高校把关审核后提交。

4.宣传展示阶段。10月至12月，开展首都高校师生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计划宣讲、项目推介，推广高校助力乡村振兴的典型经验和做法；通过推文、H5、短视频等加强服务乡村振兴典型事迹与人物的宣传报道，激发广大师生投身乡村振兴的干事热情。

五、活动要求

1.强化组织保障。各高校党委要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将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计划作为深化实践育人和师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确保活动实效。集中学校学科优势、

专业优势和人才优势，组织学科带头人、思政课教师、辅导员等，加强全程化指导。市级层面对遴选出的服务团队，将予以3万元经费支持，经费需专款专用，按照中央、北京市和学校的相关财务制度执行。

2.做好安全防范。各高校要实时关注疫情发展动态和服务地疫情防控要求，根据疫情形势动态调整防控措施，线上线下灵活开展活动。原则上在家乡所在地市参加活动，不得到中、高风险地区组织开展线下活动。各高校要做好实践活动的培训指导和安全教育，抓好过程监管和实时跟踪，做好各项应急预案，迅速及时处置突发事件，充分保障师生人身安全。

3.突出育人实效。各高校要把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计划作为学校思政工作的“社会课堂”，在宣传动员、组织策划、总结推广等方面突出育人导向，引导广大师生深切感受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脱贫攻坚等方面取得的伟大成就，以昂扬的精神面貌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4.推动成果转化。各高校要深化实践成果应用，组织学校产学研力量跟踪助力优秀成果，借助学校科研团队、校办产业、校友企业等多方力量支持优秀项目推广转化；做好宣传凝练，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案列，结合本校对口支援合作工作，推动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常态化开展。

请各高校于6月20日前，将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计划申报表和汇总表发送至 szzxhdk@bjedu.cn 邮箱，纸质盖章材料

一并扫描提供。

附件：

- 1.首都高校师生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计划申报表
- 2.首都高校师生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计划汇总表

联系人：姚莉

联系电话：67615094 13810279057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2022年6月8日